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小学

法定代表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小学前章村校区

联系人：刘彤

联系方式：15311368121

乙方：北京天成致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丽丽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来广营西路甲9号星宇文创园三层8302室

联系人：王新飞

联系方式：156521980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以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设计制作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ID35876]北京市海淀区翠湖小学（前章村校区）主教学楼班级、楼道、大厅、专业教室、操场围墙校园文化建设工程

设计制作内容：

- 1、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文字素材，设计制作建议，乙方出具设计制作方案；
- 2、根据甲方的要求修改设计制作方案；
- 3、设计稿经甲方签字确认后，乙方在30天之内完成所涉及项目的设计制作及校内施工。

见附件 1：校园文化设计制作明细表

- 4、质量保证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

1) 总金额（含税）：¥1328494.34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贰万捌仟肆佰玖拾肆元叁角肆分），该费用为本合同下乙方提供的设计制作及施工、税费等全部费用（以下简称“合同总价”），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 664247.17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陆万肆仟贰佰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2) 项目初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的 30%，即人民币 398548.3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捌仟伍佰肆拾捌元叁角整。

3) 项目最终验收后，采购人根据审计核定金额向中标人支付尾款。最终每笔支付金额以区财政拨付额为准。

4) 具体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_____。

5)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日期前 3 个工作日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税务要求及甲方财务报销要求的正式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按约定期限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6) 乙方单位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账 号：91160078801200002367

开户名称：北京天成致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三、制作产品的验收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设计，乙方设计制作完工后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组织相关人员和乙方一起对设计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如果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乙方应继续通知甲方验收。

四、甲方权利义务

- 1、 根据本合同之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相关进度款。
- 2、 委派一名项目协调人，负责与乙方就本合同项下与项目相关的事宜进行沟通 and 联系。
- 3、 甲方有权对乙方作出的设计成果提出意见，有权监督乙方合同履行情况。
- 4、 甲方有权对校园文化安装过程中施工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监督，进行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五、乙方权利义务

- 1、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制作以及校园文化安装工作。
- 2、 乙方应按要求修改、调整设计制作内容。
- 3、 乙方需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者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由甲方审定确认；
- 4、 乙方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范、防火规定，按期按质完成施工，保障施工安全。因施工不当导致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主结构及各设备管线；

- 6、保护好原建筑基础结构的完好，如造成破坏，乙方应负责补救或赔偿；
- 7、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8、在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无法维修的乙方免费予以换新。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未于本合同或附件约定的期限内完成设计制作及安装施工，每逾期一天，应当支付甲方本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 20%的标准支付违约赔偿金。上述金额不足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维护自身利益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费用，乙方应当补足。
-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的义务而未能在收到对方书面通知后的 30 日内对其违约行为做出补救，非违约方可以在书面通知违约方后立即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 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能弥补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守约方还可以要求违约方就超过违约金的损失进行赔偿。
- 3、乙方提供的设计成果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及时返工，且本合同约定完成期限不予顺延。如果第二次验收仍未通过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除了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款项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额 20%承担违约责任。
- 4、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需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自行从设计制作费中扣除。
- 5、乙方保证设计制作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若甲方因使用乙方

交付的设计制作产品遭受第三方追索的，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给第三方及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法律的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的解释和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均可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校园文化设计制作合同》签章页）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3年11月1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王丽丽（签）


日期：2023年11月1日